**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原料适应性技改项目**

**储运凝析油罐区新增混合、调和设施工程**

**管件招标策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会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0 |  | 2022-12-10 |  |  |  |  |  |  |
| 修改 | 说 明 | 日 期 | 编 制 | 校 核 | 审 核 |  | 会签专业 | 会签人 |

目录

[一、 情况介绍 1](#_Toc21943)

[二、 采购方式 1](#_Toc25600)

[三、 招标范围 1](#_Toc25995)

[四、 入围资格要求 1](#_Toc32295)

[五、 评标办法 3](#_Toc13640)

[六、 质保条件 4](#_Toc17143)

# 情况介绍

本策略适用于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原料适应性技改项目储运凝析油罐区新增混合、调和设施工程管件的采购招标。

# 采购方式

1. 评标方式采用综合评价法。
2. 项目采用公开比选。

# 招标范围

1、采购物资名称及数量：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备注 |
| 1 | 凝析油调和项目储运专业管件材料 | 1批 | 具体见附件 |
| 2 | 凝析油分离装置及减压蒸馏装置消缺改造项目-蜡油至蜡油加氢裂化管件材料 | 1批 | 具体见附件 |
| 3 | 凝析油分离装置及减压蒸馏装置消缺改造项目-成品油罐区管件材料 | 1批 | 具体见附件 |
| 4 | 凝析油分离装置及减压蒸馏装置消缺改造项目-管廊管件材料 | 1批 | 具体见附件 |
| 5 | 凝析油减压装置新增材料汇总表 | 1批 | 具体见附件 |
| 6 | 储运管廊至抽提管件 | 1批 | 具体见附件 |
| 7 | 抽提外围管网预发料管件材料 | 1批 | 具体见附件 |
| 8 | 火炬甩头项目 | 1批 | 具体见附件 |

2、交货期：40天（从中标通知书时间算起）。

1. 交货地点：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厂内指定地点车板交货。

# 入围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且有能力承担本项目的制造商。
2. 投标人应持有有效的资格证：

要求具有覆盖招标物资大类范围的有效ISO9001或GB/T1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在有效期内。

1. 投标人必须是 TSG G07 制造许可范围内的管道元件制造单位，具有发证机关颁发的相应类别的压力管道元件制造许可证（在有效期内并能覆盖本次招标产品类型）。必须提供覆盖其投标范围的、由有资质的检验机构出具的合格型式试验报告及证书（复印件）。
2. 类似项目业绩：

1）投标人在2017-2021年，具有在装置规模不小于800万吨/年炼油或80万吨/年乙烯或80万吨/年PX的项目中，不少于2个管件（含）合同业绩。（业绩证明需含管件型号、供货时间、合同复印件（含合同封皮、签字页、供货范围页，价格可隐藏）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投标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质（需要提供证明材料）：投标人为中石化、中石油及中海油的合格供应商；

3）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5）本项目投标截止时投标人未处于被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司法机关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状态的。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代理商投标；因资金规模、制造周期、国际形势等因素本采购案不接受国外企业投标。
2. 投标人（不含分支机构）被列为失信主体或投标人法人代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加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如有)，联合体中有一个或一个以上成员（不含分支机构）属于失信主体或法人代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不得参与投标。
3. 能够满足福海创到货验收技术要求。
4. 其他资格要求。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6.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7.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8. 与本招标项目其他投标人代理同一个制造商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投标；
9.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10. 为本招标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11.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12.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13.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14.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15.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16.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7.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8.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9. 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20.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1.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以检察机关职务犯罪预防部门出具的查询结果为准）；
22. 与招标人无诉讼纠纷。
23.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 评标办法

评标采用综合评标法：

商务评分及技术评分依据项目具体情况编制评分细则（参考如下），合计\*\*分。

报价分为\*\*分。

|  |  |  |  |
| --- | --- | --- | --- |
|  | 评分因素 | 分数 | 评分标准 |
| 商务评分标准 | 投标人综合实力 |  | 根据投标人企业规模、企业的专业性、技术创新能力及持有发明专利情况、管理体系认证以及近几年（2019年～2021年）财务报表状况、由评委进行评议并在\*\*\*\*分之间进行评分。 |
| 供货期 |  | 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到货期基础上，到货期最短得\*\*\*\*分，第二名得\*\*\*\*分，第三名得\*\*\*\*分，第四名得\*\*\*\*分。 |
| 类似业绩情况 |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近五年（2017至2021年度)在800万吨/年炼油、80万吨/年乙烯或80万吨/年PX项目管件的供货业绩情况，重点考虑所提供业绩对应的装置的相似程度、装置规模、合同的数量、合同的大小、与本招标内容的契合度等，由评委进行评议并在\*\*\*\*分之间进行评分此项须提供业绩表，业绩表内容不限于管件型号、供货时间、合同复印件（含合同封皮、签字页、供货范围页）及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应对申报业绩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在招标过程中，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有权对投标人申报的项目业绩进行核实和澄清，若投标人所申报资料内容有失实情况，则该投标人即被取消投标或中标资格 |
| 制造能力 |  | 根据投标人是否具备压力机、推制机、热处理炉、焊接设备等，具有10000吨压力机、具有中频加热推制机、具有自动焊接设备、具有酸洗钝化车间，具有得化学成份分析，硬度仪，超声检测UT、磁粉检测MT和液体渗透检测PT等无损检测能力，具有得强度试验能力，热处理自有制造能力、由评委进行评议并在\*\*\*\*分之间进行评分。以上需要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如照片等），不提供者不得分。 |
| 商务部分 |   | 由采购管理部综合评定 |

# 质保条件

本合同所供计质保期为最后一批管件到货后12 个月（以买方签收为准）。质保期内，因投标人制造质量问题引起的零部件损坏，投标人负责免费更换，更换后的保证期自更换正常投用之日起一年内有效。